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承诺函**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友利控股**”）共计 69,305,650 股可流通 A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占友利控股目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11.3%。本合伙企业现就因本次股份转让交易所持有的友利控股股份作出如下承诺：

1. 在完成本次股份转让交易的过户登记之日后的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因本次股份转让交易所获得的友利控股股份不得转让。
2. 本合伙企业因本次股份转让交易所获得的友利控股股份若因友利控股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产生衍生的股份，该等衍生的股份亦应受上述承诺约束。
3. 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本合伙企业应根据最新监管意见确定锁定期并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锁定期承诺函。
4.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出售友利控股的股份仍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友利控股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17 年 1 月 5 日